



摩多科技

NEEQ: 838462

浙江摩多巴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Motorbacs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朱晓虹董事因公缺席。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焦康涛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74-87562820
传真	0574-87562800
电子邮箱	zp@motorbacs.com
公司网址	http://www.motorbacs.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通惠路 799 号 31503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总经办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2,571,184.39	170,126,334.87	36.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564,420.27	76,514,049.25	121.61%
营业收入	125,734,399.44	121,006,558.82	3.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47,918.32	21,729,046.86	-3.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362,853.93	20,094,825.7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7,308.58	1,809,349.65	-701.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2%	31.3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60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6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2	12.98	-75.96%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29,389,542	29,389,542	54.1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6,125,000	6,125,000	11.28%
	董事、监事、高管	-	-	7,875,000	7,875,000	14.51%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893,523	100.00%	19,000,906	24,894,429	43.2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00,000	59.40%	14,875,000	18,375,000	33.85%
	董事、监事、高管	4,500,000	76.35%	750,000	5,250,000	9.67%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893,523.00	-	48,390,448	54,283,971.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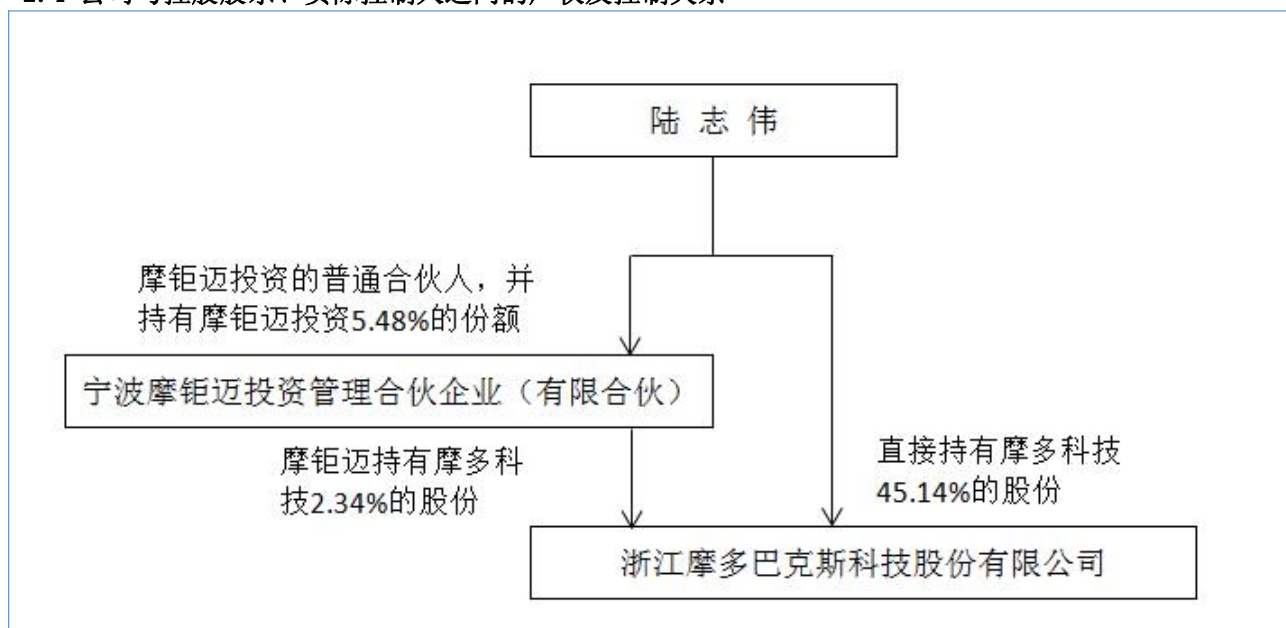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陆志伟	3,500,000	0	24,500,000	45.14%	18,375,000	6,125,000
2	毅达资本	0	9,771,986	9,771,986	18.00%	0	9,771,986
3	庄萍	500,000	0	3,500,000	6.45%	2,625,000	875,000
4	毛静华	500,000	0	3,500,000	6.45%	2,625,000	875,000
5	聚琛资本	0	3,257,324	3,257,324	6.00%	0	3,257,324
合计		4,500,000	13,029,310	44,529,310	82.04%	23,625,000	20,904,31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志伟系摩钜迈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并持有摩钜迈投资5.48%的股份。公司股东祝波的配偶与陆志伟先生系兄妹关系。

除此以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形式的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现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

(2)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新准则进行调整。现将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式变更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印发《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现拟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列报。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摩多巴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